

# 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项目名称：2021 年度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

被评价单位：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

评价委托单位：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评价实施机构：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2 年 7 月 20 日

#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NEW CA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紫薇路8号华泰大厦20楼 邮编：410016 电话：0731-84885176

## 2021年度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财苑专审字[2022]第126号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不断强化部门绩效理念，提高部门支出的整体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加科学有效地履行职责，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省级预算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和《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2〕3号）的要求，受望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2年5月对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以下简称“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施了资料审阅、账务核实、检查支付记录、询问、实地核查等现场评价程序。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结合现场核查综合评价形成本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雷锋纪念馆主要负责雷锋生平事迹陈列馆、雷锋故居、领袖名人题词碑廊、雷锋塑像广场、长沙国防人防教育馆、雷锋之家的管理与维护工作；负责纪念馆馆区建设、园林绿化、设施设备维护维修及日常管理工作；负责收藏、展览馆藏文物，切实做好有关雷锋资料收集、整理、保管工作，依法做好文物安全保护工作等。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雷锋纪念馆是望城区行政机关，下设立办公室、经营管理科、宣传科 3 个科室，共核定编制 20 名，其中：事业编 18 名，后勤服务事业编 2 名。雷锋纪念馆现有 35 人，其中：在职在编 17 人，享受政府雇员聘用制讲解员 12 人，临时服务人员 6 人。

## 二、部门支出情况

雷锋纪念馆 2021 年度实际支出 1,720.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91.38 万元，一般项目支出 1,044.61 万元，公共专项支出 84.31 万元。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雷锋纪念馆基本支出 591.38 万元，其中：工资及福利支出 498.9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8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6 万元，主要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雷锋纪念馆一般项目支出 1,044.61 万元，主要为免费开放的配套设施维护费、政府雇员讲解员经费、“中国雷锋网”及相关平台运营维护工作经费等。

2021 年度雷锋纪念馆馆区建设公共专项年初预算 1,000 万元，实际支出 84.31 万元，主要用于雷锋纪念馆馆区建设。

## 三、部门绩效目标

###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雷锋纪念馆 2021 年部门绩效目标：完成雷锋纪念馆网上预约系统上线，拓宽游客线上预约途径；持续优化中国雷锋网，做好日常运行维护工作，提升群众对“雷锋精神”认知度；重大节日组织开展学雷锋主题活动，不定期举办雷锋流动事迹外出展览，开展雷锋精神“六进”宣讲，丰富群众业余生活；做好馆区游览点的日常讲解工作，加强游客参与度；完成年度雷锋主题文创产品开发工作，增强文创产品趣味性，进一步提升“雷锋精神”影响力及覆盖面；做好馆区日常清洁、设备维护管理工作，优化馆区参观环境，提升游客游览便捷度及整体舒适感。

### （二）雷锋纪念馆馆区建设专项绩效目标

雷锋纪念馆 2021 年馆区建设专项绩效目标：完成雷锋生平陈列布展及附属配套工程项目验收及财评结算工作，及时支付项目工程款，保障馆区游览点正常运行。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雷锋纪念馆 2021 年度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但仍有部分目标未完成。如雷锋生平陈列布展及附属配套工程项目财评结算工作未全部完成。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 1. 完善线上服务平台，提升群众便捷度

雷锋纪念馆上线公众号预约系统，游客通过预约系统扫码入馆，节省现场排队时间，为群众出行提供便捷；持续优化中国雷锋网、雷锋纪念馆官微，做好日常运行维护工作，及时更新内容，发布场馆重大活动、闭馆维护等事项，便于群众及时了解信息，同时，也为群众了解雷锋生平事迹提供便捷渠道。

### 2. 做好馆区日常维护，提升场馆游览环境

雷锋纪念馆做好日常管理工作，营造良好参观环境。一是场馆室内（外）垃圾杂物做到日扫日清，游览点开关、把手、楼梯扶手等游客密切接触点做到定时消毒擦拭，游客开放区域、办公区域玻璃每日清洗，保障雷锋纪念馆区域干净整洁；二是对游客及参观人员引导登记，保障有序入馆；安保人员每日 24 小时无死角巡逻，及时处理突发紧急事件，维护雷锋纪念馆治安环境；三是定期检修电梯、多功能设备，确保基础设施运行正常，提升场馆环境舒适性、参观便捷性、使用安全性。

### 3. 开展宣讲主题活动，提升群众参与度

雷锋纪念馆 2021 年度对宣讲员进行多场岗前培训会，普及

雷锋精神、生平事迹，以趣味方式解答游客问题；开展一系列学雷锋主题活动，现场与游客交流互动，增加游览者乐趣，进一步提升群众参与度。雷锋纪念馆全年安排宣讲员进行 5,000 批次以上讲解，共接待 1,964,463 名游客，参观人数大幅增长，较上年上涨 433%，群众普遍反馈游览讲解有意思、主题活动有意义，互动参与度较高。

#### 4. 拓宽科普宣传途径，提升场馆影响力

雷锋纪念馆秉承宣扬雷锋精神，建设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阵地，积极拓宽宣传途径。2021 年度举办雷锋流动事迹展览、雷锋藏品专题展、雷锋精神“六进”宣讲等多场宣传活动，现场发放 15,000 册以上宣传资料；创新宣传科普栏目，先后在公示平台推出《习近平总书记谈雷锋精神》《重读雷锋日记》《雷锋之歌》等栏目，协助市委宣传部修复红色电影《雷锋》；与第三方合作开发 60 多款文创产品，将“雷锋”以各种趣味形象融入产品，扩大雷锋精神覆盖面；同时，场馆积极组织宣讲员参加省、市、区比赛，多次获奖。2021 年度雷锋纪念馆被评为全国文明单位，场馆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 （三）评价结论

雷锋纪念馆基本遵循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基本规范，基本完成了 2021 年度整体工作目标，但也存在结算进度偏慢、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问题。从目标设定、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与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

进行综合评价，雷锋纪念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9.12 分，评价等次为良。

##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

1. 政府采购超预算。2021 年度雷锋纪念馆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 225.40 万元。

2. 绩效目标申报不完善。根据雷锋纪念馆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其中：“搞好馆内物业管理工作”和“持续优化中国雷锋网”目标，未细化完成馆内物业管理工作和优化中国雷锋网的具体事项，未设置任何量化指标，指标笼统不具体。

3. 自评报告质量不高。评价人员查阅雷锋纪念馆的自评报告，发现自评报告产出绩效部分描述简单，反映问题单一，仅涉及预算资金方面，建议部分相对泛泛而谈，自评报告的质量总体不高。

### （二）资金结转结余变动率偏高

雷锋纪念馆 2020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54.57 万元，2021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71.19 万元，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33.44%。

### （三）档案管理工作不规范

评价小组现场查看项目资料时，发现部分项目资料比较凌乱，个别资料找不到。如：雷锋生平事迹陈列布展及附属配套项目的监理合同未能及时提供，临时向监理单位收集合同扫描件。

### （四）部分业务工作管理不到位

1. 建设专项结算工作进度偏慢。雷锋生平事迹陈列布展及配套附属配套项目已于2019年4月29日竣工验收，直至2020年3月26日向区财评中心送审，时间跨度接近1年，结算送审进度偏慢，影响后续工作进度。据了解，财评中心资料进窗后需排队等待，最终结算评审于2021年12月8日完成，导致相关工程款项无法按计划支付。

2. 个别月份场馆绿化养护工作未实施。如：1月份停车场苗木防冻修剪整枝工作未按计划完成，2月份后山苗木扯草及修剪整枝工作未完成。

3. 个别地方杂草未及时清理。现场检查发现，长沙国防人防教育馆厕所周围存在杂草，未及时清理。

## 六、有关建议

###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绩效自评工作质量

雷锋纪念馆需进一步加强与业务部门沟通，充分了解预算年度重点工作和资金支出规模，按照部门需求做好政府采购预算，合理、规范开展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强化绩效管理理念，加强培训，不断提高单位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做到绩效管理常态化。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设计规范科学的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目标申报质量，做到绩效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认真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提高绩效自评报告的填报质量。

### （二）加强财务工作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对于建设维修类项



目，从项目预算、项目实施、项目验收、项目结算实施全生命周期过程管理，各部门协作沟通，加快进度，适当减少年度结余资金。

### （三）规范档案管理工作，保证资料归档完整

健全档案管理制度，对档案资料收集、借调等流程明确规定；加强重大项目档案管理，要求项目单位及时整理资料，派专人检查归档并保管；建立档案目录，重新梳理项目资料，对资料的缺失、毁损进行补正，保障资料完整齐全。

### （四）加强日常维护管理工作，保障场馆正常运行

加强建设项目管理，规范工作流程，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开展工作，拆分任务落实到人；对已竣工重点项目，及时整理归档资料，报送区财评中心结算评审，加快支付进度。加强对第三方物业公司监管，制定合理的监督考核机制，督促物业公司按计划对苗木进行栽种、修剪，对场馆进行全方位杂草清除工作，做到不留一草，不枯一树，确保场馆外部环境美观整洁。

附表：《2021年度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本页无正文，为《2021年度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签字盖章页)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评人员：王惠平

2022年7月20日

附表

2021年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投入 (9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制定的发展实施规划，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④绩效目标应未设的，部门整体未设，扣1.5分；扣分=未设÷应设×1.5分。	绩效目标合理，不扣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①绩效目标应未设的，扣3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的量化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指标，3个及以上，计1分；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量化，扣0.5分。	2.5
	预算配置 (4分)	聘用人员控制率	2	本年度聘用人员按月加权平均后的人数与上年加权平均人数对比。 聘用人员是指除在编、政府雇员、退役士官外每月发放工资的工作人员(含劳务派遣人员)。	与上年对比，每超1人扣0.5分，扣完为止。 (对比后按去尾法计算超上年人数)	聘用人员无增长，不扣分。	2

		2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 内落实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预算支出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预算支出的资金。	资金安排在 11 月底之前分配完毕, 计 2 分; 12 月底到位率 = 100%, 计 1.5 分, 每下降 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2	资金到位率 100%, 不扣分。	2
过程 (31 分)	预算执行 (12 分)	2	预算执行率 = (预算执行数 / 预算数) × 100%。 预算执行数: 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全年预算执行率 100% ± 5% 以内, 计 2 分, ± 5 ~ 10%, 计 1 分, ± 10% 以上, 不计分。	0	预算执行率为 8.43%, 扣 2 分。	0
	横向拨款	2	部门以本级预算安排的资金拨付给其他预算部门、街镇 (通过财政预算调剂的不在列)	超过 2 笔后, 每发现 1 笔扣 0.4 分, 扣完为止。	2	横向拨款未超过 2 笔, 不扣分。	2
	往来款项控制率	2	① 年末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付款) / 年初预算商品服务支出 (基本支出); ② 对所有往来科目进行账龄分析。	以会计账簿为准, 目标值 ≤ 10%, 达目标值不扣分; 未达目标值, 其他应收款 +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下降的, 计 1.5 分, 持平的, 计 1 分, 增长的, 不得分。查看所有往来科目账簿, 账龄三年以上的往来, 每 1 笔扣 0.5 分。	2	往来控制率在目标值内。	2
过程 (31 分)	预算执行 (12 分)	2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总额 (不含上级专项) / 支出预算数 × 100%。 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结转结余率 5% 以内, 计 2 分, 5 ~ 10% 计 1 分, 10% 以上不计分。	2	结转结余率 3.11%, 不扣分。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 [(本年未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上年未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上年未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100%。	以会计账簿预算结余为准, 目标值 ≤ 0%; 达目标值得 2 分, 未达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 分值 = 变动率 × 2 × 10, 变动率达 10% 以上, 不计分。	0	结转结余变动率 30.44%, 扣 2 分。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不超当年预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以下(含)计 1 分，每超出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1	公务接待费控制率 68.5%，不扣分。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控制率 6.34%，不扣分。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计 1 分，每超过 (降低) 1%扣 0.1 分，扣完为止。	0	政府采购执行率 60.55%，扣 1 分。	0
				①是否已制定内部控制制度； ②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未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正式行文印发内部控制制度，扣 2 分；制度不完整(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结合实际情况)，每缺 1 项扣 0.5 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每发现 1 例扣 0.2 分。	2	内控制度健全，不扣分。	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重点关注：是否按有关规定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策；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 1 例扣 0.5 分； ⑤⑥项，每发现 1 例扣 5 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5	资金使用合规，不扣分。	5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①、②各计 1 分，酌情扣分。	2	预决算信息已公开，不扣分。	2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情况	未开展绩效自评，扣 3 分，未组织基层预算单位开展自评，扣 1 分，未组织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扣 1 分；	3	开展自评，自评报告质量不高，扣 1 分。	2
过程 (31 分)	预算管理 (15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内部控制健全性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绩效自评情况	3					
		预算管理 (15 分)						
		过程 (31 分)						

			是否完整，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自评数据不准确、不真实，报告内容不完整，问题不具体，意见无操作性，每1处扣0.2分。	
	问题整改情况	3	根据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确实无法整改的，检查以后年度执行情况。	对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部分整改，计1分；未整改，计0分。	3
资产管理 (4分)	资产管理 安全性	4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 ②资产是否盘点； ③资产配置是否合理； 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 ⑤资产账务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 ⑥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⑦资产出租出借是否符合规定。	账实不符，每1例扣0.2分；未进行盘点，扣1分；资产配置不符合标准，每1例扣0.1分；处置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账务处理不规范，每1例扣0.2分；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未及时足额上缴，每1例扣1分；未按规定出租出借国有资产，每1例扣1分。	4
产出 (35分)	场馆内绿化、卫生管理	3	①是否制定苗木绿化养护措施或计划； ②是否按措施或计划定期对苗木进行修剪、施肥、浇水、除虫害防治； ③是否及时对公共区域垃圾清扫； ④公共垃圾桶的垃圾是否做到日产日清、密封存放； ⑤区域绿化养护、垃圾清理是否安排专人负责管理； ⑥是否及时对清理、养护情况进行记录，并整理成册。	①制定苗木绿化养护措施或计划，计0.5分，否则不计分； ②按措施或计划定期对苗木进行修剪、施肥、浇水、除虫害防治，计0.5分，每发现一项工作未完成，扣0.1分，扣完为止； ③及时对公共区域垃圾清扫，计0.5分，每发现一处，扣0.1分，扣完为止； ④公共垃圾桶的垃圾做到日产日清、密封存放，计0.5分，每发现一处，扣0.1分，扣完为止； ⑤区域绿化养护、垃圾清理安排专人负责管理，计0.5分，否则不计分； ⑥对清理、养护情况进行记录，并整理成册，计0.5分，否则不计分。	2
履职 (35分)				近三年未进行审计、财政绩效评价工作，不扣分。  资产管理符合规定，不扣分。	

场馆内消防、安保工作	3	<p>①是否制订区域内安全保卫、消防管理等工作的具体措施和实施方案；</p> <p>②是否配备灭火器等消防器材；</p> <p>③是否对区域内安保人员上报情况进行安全隐患的整改；</p> <p>④是否配置专门的人员进行区域交通的指挥、疏导和维护；</p> <p>⑤是否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p> <p>⑥是否出现重大不稳定事件（信访、犯罪、敌对侵入）。</p>	<p>①制订安保消防具体措施和实施方案，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②对场馆内每层楼间隔 10 米配备 2 个灭火器等消防器材，计 0.5 分，每发现一处未按规定配备，扣 0.1 分，扣完为止；</p> <p>③制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④配置专门人员进行区域交通的指挥、疏导和维护，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⑤对安保人员上报情况进行安全隐患整改，计 1 分，每发现一处未整改，扣 0.2 分，扣完为止；</p> <p>⑥出现重大不稳定事项，该指标 3 分全扣。</p>	场馆内消防、安保方面均按照规定开展工作，不扣分。	3
停车场管理	3	<p>①是否对停车场制定管控办法或计划；</p> <p>②是否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室外停车场车位分配方案并有效执行；</p> <p>③场馆室外社会车辆停放是否规范、整洁。</p>	<p>①定相应管控办法或计划，计 0.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②编制停车场分配方案并执行，计 1 分，未编制方案，扣 0.5 分，未执行，扣 0.5 分；</p> <p>③场馆室外社会车辆停放是否规范、整洁，计 1.5 分，每发现一处未按规定停放车辆，扣 0.5 分，扣完为止，情况严重，本项不计分。</p>	已按照规定开展停车场工作，不扣分。	3
场馆设施建设	6	<p>①建设项目实施流程是否规范完善；</p> <p>②项目是否按照建设工期及时完工，建设逾期率=(实际建设工期-计划建设工期)/计划建设工期；</p> <p>③项目是否竣工验收；</p> <p>④项目后续运行是否正常；</p>	<p>①建设项目实施流程规范完善，计 2 分，每发现一处流程不规范、不完善，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②项目及时完工，计 1 分，每逾期 1%，扣 0.3 分，扣完为止；</p> <p>③项目已竣工验收，计 1 分，每发现一处未验收，扣 0.3 分，扣完为止；</p> <p>④项目后续运行正常，计 2 分，每出现一处异常，扣 0.5 分，扣完为止。</p>	结算工作进度偏慢，导致工程款支付进度缓慢，与预算偏差较大，扣 1.5 分。资料保管不到位，临时找监理单位要，扣 1 分。	3.5
平台维护	3	<p>①是否持续优化中国雷锋网，并做好日常运行维护；</p> <p>②是否完善并上线雷锋纪念馆网上预约系统。</p>	<p>①持续优化中国雷锋网，并做到日常运行维护，计 1.5 分，否则不计分；</p> <p>②完善并上线雷锋纪念馆网上预约系统，计 1.5 分，否</p>	平台维护已按照规定开展工作，不扣分。	3

				则不计分。			
主题活动	5	①是否制定主题活动方案； ②是否按照方案开展活动； ③开展主题活动次数是否达标；	①制定主题活动方案，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②按照方案开展活动，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③每年至少举行3次主题活动，计1.5分，每增加1次加0.5分，每减少1次，扣0.5分，扣完为止，该项共3分。	已按照规定在年度内组织培训、主题活动，不扣分。	5		
培训工作	4	①是否制定培训方案； ②是否按照方案开展培训工作； ③培训次数是否达标。	①制定培训方案，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②按照方案开展培训，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③每年至少举行3次培训，计1分，每增加1次加0.5分，每减少1次，扣0.5分，扣完为止，该项共2分。	培训工作已按照规定开展，不扣分。	4		
文物、档案管理	4	①是否安排专人定期对文物藏品保存状况进行检查； ②藏品数量与库房工作日志中记录的文物变化情况是否一致； ③检查情况是否整理成册，安排专人进行保管。	①安排专人定期对文物藏品保存状况进行检查，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②藏品数量与库房工作日志中记录文物变化情况核对一致，计2分，每发现一处不符，扣0.5分，扣完为止； ③相关文物检查情况已整理成册，安排专人进行保管，计1分，否则不计分。	文物、档案管理已按照规定进行管理，不扣分。	4		
人员管理	4	①是否对宣讲员进行年度职能培训、考评； ②考评是否记录及完整； ③是否对考核结果进行奖励处理，并督促整改。	①对宣讲员进行年度职能培训、考评，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②考评均记录及完整，计1.5分，每发现一处不完整，扣0.3分，扣完为止； ③对考核结果进行奖励处理，督促相关人员及时整改，计1.5分，否则不计分。	已按照规定对人员进行管理工作，不扣分。	4		
科普宣传	6	①是否在公示平台推出《习近平总书记谈雷锋精神》、《重读雷锋日记》《雷锋之歌》等创新科普宣传栏目； ②是否完成修复红色电影《雷锋》； ③是否通过中国雷锋网、雷锋纪念馆官微、学	①在公示平台按计划推出创新科普宣传栏目，计1分，否则不计分； ②完成红色电影《雷锋》修复工作，计0.5分，否则不计分； ③宣传渠道多样化，渠道达10种以上，计2分，否则	已按规定完成科普宣传工作，不扣分。	6		
效果	25						
履职效益	15						



			雷锋志愿者活动、雷锋藏品专题展、创新科普宣传栏目、开发文创产品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 ④科普宣传活动举办次数是否增长，增长率=（本年度科普宣传活动举办总次数-上年度科普宣传活动举办总次数）/上年度科普宣传活动举办总次数。		每减少一个宣传渠道，扣0.5分，扣完为止； ④活动举办次数与上年持平，计1.5分，次数每增加1%加0.3分，加满为止，每下降1%，扣0.3分，扣完为止，该项共计2.5分。		
场馆参观人数增长率	4		本年度参观、参与人数是否增长，参观场馆人数增长率=（本年度参观总人数-上年度参观总人数）/上年度参观总人数*100%		参观、参与人数与上年持平，计2分，每增加1%加0.3分，加满为止，每下降1%，扣0.3分，扣完为止，该项共计4分。	参观场馆人数增长率433%，不扣分。	4
文创产品开发	3		①是否对文创产品开发工作规范管理； ②文创产品开发数量是否增长，增长率=（文创产品本年开发数量-文创产品上年开发数量）/文创产品上年开发数量*100%。		①按照规定完成文创产品开发管理工作，计1.5分，每发现一处未完成，扣0.3分，扣完为止； ②文创产品本年开发数量与上年持平，计1分，每增加1%加0.3分，加满为止，每下降1%，扣0.3分，扣完为止，该项共计1.5分。	已按规定管理文创产品开发工作，不扣分。	3
投诉处理	2		①是否对12345政务热线投诉的问题进行整改； ②是否对场馆投诉热线投诉的问题进行整改。		①12345政务热线投诉的问题进行整改，计1分，每发现一处未整改，扣0.3分，扣完为止； ②对场馆投诉热线投诉的问题进行整改，计1分，每发现一处未整改，扣0.3分，扣完为止。	未发现异常情况，不扣分。	2
满意度（10分）	10		考核社会公众对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工作的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95%及以上为满分，80%及以下不计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群众满意度93.24%，扣0.88分。	9.12
合计	100						89.12

#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UNAN NEW CAIY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址：长沙市芙蓉区紫薇路8号华泰大厦20楼 邮编：410016 电话：0731-84885176

## 2021年度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更正说明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我们于2022年7月20日出具了《2021年度长沙市望城区雷锋纪念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关于“部门概况”方面表述内容存在错误，内容如下：

更正前内容：

“雷锋纪念馆是望城区行政机关，下设立办公室、经营管理科、宣传科3个科室，共核定编制20名，其中：事业编18名，后勤服务事业编2名。”

更正后内容：

“雷锋纪念馆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下设立办公室、经营管理科、宣传科3个科室，共核定编制20名，其中：事业编18名，后勤服务事业编2名。”

湖南新财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